

2026年湖南省纤维质量监测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3、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湖南省纤维质量监测中心为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规格相当于正处级。主要职能如下：

1.承担棉花、苧麻等纤维质量公证检验，纤维及纤维制品监测、科研等相关事务性职能。

2.承担纤维及纤维制品质量监督管理、行政执法、监督抽查、品质调查、评价评估、风险监测、执法办案、投诉举报的相关事务性工作。

3.承担纤维及纤维制品质量复检、质量抽验、仲裁检验工作。

4.承担纤维及纤维制品质量监测体系建设工作，承担纤维质量追溯体系建设。

5.承担国家苧麻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日常工作。

6.承担纤维及纤维制品的标准制修订、培训交流、检测技术开发工作。

7.承担全省纤维及纤维制品专用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工作。

8.向社会提供纤维质量检测相关技术服务。

9.完成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内设综合部、党务人事部、质保法制部、质量监测部、棉花公检部、质量检验部共 6 个部门。具体为：

1.综合部。负责文秘、财务、宣传、机要、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后勤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2.党务人事部。负责党建、群团、纪检监察、人事、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会等工作。

3.质保法制部。负责质量管理、法规宣教工作。负责对本省棉花、苧麻等纤维公检工作质量的抽查抽验。

4.质量监测部。负责纤维和纤维制品质量监测工作。承担苧麻产品国抽的抽样、纤维和纤维制品质量监督、行政执法、投诉举报的相关事务性工作。

5.棉花公检部。负责棉花公证检验和絮棉制品检验工作。负责全省棉花检验技术管理、标准制修订、科研工作，组织全省棉花检验技术交流活动。承担全省纤维计量检定站日常工作。

6.质量检验部。承担苧麻的公证检验工作，承担非棉纤维和纤维和纤维制品的检验、科研、检测技术开发和标准制修订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纤维质量监测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

位资金。2026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641.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7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527.3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42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35.62万元，主要是结转的项目资金增加。

(二) 支出预算：2026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641.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78.37万元，教育支出13.9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2.9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6.5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57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35.62万元，主要是结转的项目资金支出有所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641.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78.37万元，占77.88%；教育支出13.92万元，占0.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2.98万元，占11.76%；卫生健康支出86.52万元，占5.27%；住房保障支出69.57万元，占4.24%。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6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906.11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6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735.25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

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253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等方面，如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查项目、标准化项目、纤维公证检验项目。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6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77.82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是深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运行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6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2 万元，主要是深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压缩非刚性支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6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拟召开 0 次会议，人数 0 人；培训费预算 8.92 万元，拟开展党员教育、纤监讲堂、检验业务（送外）、棉花公检相关培训（送外）培训，人数 160 人，内容为党员党性修养、干部素质提升、检验业务（送外）、棉花公检相关培训（送外）等；拟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0 次，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年本单位委托业务费2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9万元，下降32.06%，主要是深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压缩非刚性支出。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5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6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5台。2026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2026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1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6.11万元，项目支出207.89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

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4.项目支出：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